

基于国家职业标准的专业课程体系重构^{*}

——以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为例

肖威, 韩宝国^{*}, 邓志虹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广东 广州 510300)

摘要: 构建职业教育专业课程体系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一环。通过对国家职业标准及资格证书制度发展演变过程的梳理, 准确理解国家职业标准的本质和内涵。以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为例, 从国家职业标准与教学标准、知识技能要求与课程内容等两个方面, 阐述了职业教育专业课程体系与国家职业标准有效衔接的主要依据和方法; 在此基础上, 提出三点建议: 选取与专业密切联系的职业标准和等级, 做好课程开发; 依据国家职业标准, 确定基础及核心课程模块; 课程体系与职业标准的有效衔接, 应建立在科学分析基础之上, 着眼于学生的整个职业生涯, 兼顾职业适应性和终身学习的需要, 在“适应”中完成“超越”。

关键词: 课程体系; 国家职业标准; 综合职业能力; 跨境电子商务

中图分类号: G71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1950 (2023) 02-0045-08

DOI: 10.13285/j.cnki.gdqgxb.2023.0027

职业教育的类型化特征具有明确的法律基础和学理支持。在2022年4月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中, 明确指出“职业教育是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的教育类型, 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途径”^[1]。因此, 职业教育与培养学术性和工程型人才为定位的普通高等教育的区别在于, 它的根本任务是培养服务生产建设、管理服务一线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2]。简而言之, “职业性”是职业教育的首要属性, 职业是职业教育的逻辑起点和根本特征。

那么, 职业院校的课程体系该如何体现“职业性”? 2011年, 教育部《关于推进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以对接

产业为切入点, 强化职业教育办学特色”, 并提出了“五个对接”: 专业与产业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3]。2014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中的基本原则再次重申了“五个对接”, 并强调了职业教育的导向是“重点提高青年就业能力”^[4]。2019年,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教20条), 通过简化和调整, 保留了三个“对接”: 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5]。由此可见, 无论是“五个对接”还是“三个对接”, 都强调职业教育的课程体系和内容应该与职业标准有效衔接, 要体现学校与市场需求之间的呼应。

收稿日期: 2023-02-03

*** 基金项目:** 教育部第二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ZI202101010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人才类项目(KYRC2019-019);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团队项目(KYTD2021-4)。

作者简介: 肖威(1978—), 男, 博士, 副教授, 广西科技大学硕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跨境电子商务、高等职业教育。

*** 通信作者:** 韩宝国(1973—), 男, 博士, 副研究员, 研究方向: 跨境电子商务、高等职业教育。

基于此,不少院校依据国家职业标准推进教学改革,但由于对职业标准的制定原则、背景以及所隐含的本质作用认识不够深入,使得衔接生硬或是形式大于实质,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那么,国家职业标准的本质是什么?高职专业课程体系有何特点?他们之间如何才能形成有效衔接?厘清这些问题对于职业院校的教学改革和课程体系构建,具有非常重要的理论与实践价值。

1 国家职业标准及资格证书制度的发展历程

我国职业标准体系的建立始于20世纪五六十年代,技能等级制度则来源于技能薪酬制度。在早期的国营企业中,按照生产劳动的复杂程度和技术的熟练程度,实施“八级工制度”。但由于这种制度无法将技术等级之间的专业理论知识和技能水平差距有效区分,且不利于大规模开展培训,因此,原机械工业部在1981年率先进行了探索实践,将八级工制中的1~3级定为初级工,4~6级定为中级工,7~8级定为高级工,从而形成初、中、高三级技术工人培训等级,推广到全国各个行业。在此基础上,1990年,原劳动部颁布实施《工人考核条例》,确立了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由低到高的五个技能等级体系。1993年,随着《职业技能鉴定规定》的出台,技能人员的职业资格鉴定工作逐步走向社会化。

经过多年的发展,匹配技能鉴定的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也出现了不少问题,政出多门、证书泛滥、管理混乱、监管缺位等现象引起国家的高度重视。从2013年开始,国务院推行“放管服”改革,对职业资格证书市场进行了清理整顿,总共取消了七批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占总数的70%以上。2017年,人社部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对职业资格实行清单式管理,技能人员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分批退出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由政府认定改为社会化等级认定^[6]。

改革过程中,凸显了两个问题:一是职业资格等级评价数量大幅度减少,企业和劳动者没有相应的职业能力证明,影响了企业用人和劳动者的职业成长;二是“五级工”的技能等级划分模式不适应新时代高质量发展,限制了高技能人

才向上晋升的通道。因此,2019年,人社部印发了《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提出要健全以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为主要内容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7]。2022年,人社部出台了《关于健全完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的意见(试行)》,在现有五个职业技能等级基础上,向上增设了特级技师、首席技师,向下补充了学徒工等级,形成了新的更为完善的“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序列,着力解决上述两个问题^[8]。

从“八级工”“三级工”到“五级工”,最后再回到“八级工”,名称和内涵都在随着外部形势和要求发生动态变化。改革的最终目的是要建立既能反映人才的技能水平,又能衔接国家职业资格制度,同时兼顾职业培训、人才评价、待遇匹配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等级制度。

建立职业资格制度,确定职业名称和标准是重要的基础性工作。《职业分类大典》的编制工作于1995年启动,1999年通过审定,于当年5月正式颁布,标志着我国国家职业分类体系的基本建立。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产生了很多新职业,因此在2010年、2021年两次启动修订。新职业被纳入《职业分类大典》,进一步健全完善符合中国国情的现代职业分类。2022年的版本与2015年相比,净增了158个新职业,总职业数达到1639个。

根据《国家职业标准制定技术规程》,人社部门对《职业分类大典》所列全部职业逐步建立起国家职业标准。国家职业标准亦可称为“国家职业技能标准”^[9],用于匹配国家颁布的《职业分类大典》。目前,已颁布了1200多个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其中2018年以后颁布的新职业标准有270多个,体系逐渐完善。

2 国家职业标准体系的基本框架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六十九条规定“国家确定职业分类,对规定的职业制定职业技能标准,实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由经备案的考核鉴定机构负责对劳动者实施职业技能考核鉴定”^[10]。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充分适应生产制造、服务和新兴行业的需要,紧贴相关职业岗位技术技能水平发展,对从业人员的理论知识和技能要求提出了综合性水平规定,发挥职业技能等级认

定和规范从业人员行为的基础性作用,同时也是职业培训、技能鉴定的重要依据。

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18年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主要包括职业概况、基本要求、工作要求和权重表等四个部分(见图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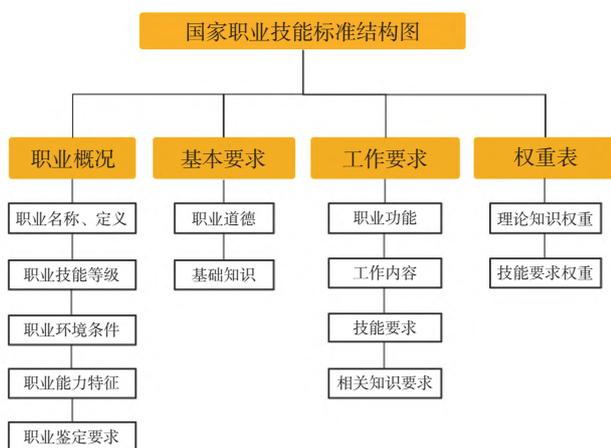


图1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结构

职业概况主要规定了职业的名称、定义、等级和职业技能鉴定要求。其中职业技能鉴定要求规定了申报条件和鉴定方式,为参加职业技能等级鉴定人员提供了清晰指引。

基本要求列明了从事该职业所应具备的职业道德和基础知识。基础知识是指从业人员应掌握的通用基本理论知识、安全知识、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知识等。以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标准为例,考取技能等级证书必须掌握网络应用基础、电子商务基本概念、网络营销基础、数据分析基础等贯穿于整个职业活动的核心基础知识。

工作要求是职业标准的核心内容。工作要求以职业活动为依据进行分析和细化,尽可能详细描述职业具体工作所应具备的相关知识和技能要求。主要包括职业功能、工作内容、技能要求、相关知识要求等。职业功能是从业人员所要实现的工作目标或活动的主要方面,是可就业的最小技能单元。工作内容是职业功能的细分,可以描述成完整的工作过程,或者是一个工作单元、一项服务、一个结果等。技能要求是针对工作内容而言,完成该项工作需要具备哪些能力。相关知识要求是完成工作内容需要掌握的背景知识、理论原则、分析方法及管理策略等知识点。

权重表根据理论知识和技能要求的重要性程度,对不同等级分别赋予相应的比重。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制定有着严密的规程,以确保编制质量。因此,在国家职业资格体系中,职业标准的导向性作用突出,在职业教育、职业培训、鉴定考核、技能竞赛等活动中的地位重要。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是基于职业活动和职业能力构建的国家标准体系,通过工作内容分析方法,描述了胜任各种职业、各种等级所需的知识和技能,反映了当前职业对从业人员能力水平的规范性要求^[12]。此外,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以职业功能、工作过程为主线,体现劳动者的职业能力,准确反映了职业的实际工作和操作规范,且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模块化和层次化的特点,可作为职业教育课程开发的主要参照依据。

3 职业教育课程体系与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有效衔接

3.1 职业教育课程体系及其建立

课程体系是教学标准的重要部分,是指一个专业不同课程按照门类顺序排列,是教学内容和进程的总和。课程门类排列顺序决定了学生通过学习将获得怎样的知识和技能结构。也可以认为,课程体系是在课程观的指导下,将课程的各个构成要素进行科学的排列组合,使其在动态过程中统一指向人才培养的目标实现^[13]。因此,课程体系是实现培养目标的载体,是保障和提高教育质量的关键,同时也是彰显职业教育类型的重要体现。

作为广义课程的范畴,课程体系的构建涉及三个核心内容:如何通过课程体系实现人才培养的目标?应该如何选择课程内容?课程内容的顺序和逻辑关系又是怎样的^[14]?所以,课程体系的目标定位、结构优化和内容整合是构建的关键环节。

构建课程体系的首要工作是做好职业分析,这是职业教育课程区别于传统学科课程的重要特征。所谓职业分析,就是对职业的工作性质、内容及从业者必须具备的职业能力所进行的层次分析^[15]。职业分析所得到的结果是毕业生所必须具备的职业能力,并以此作为出发点设计课程体系。职业分析基于职业的特点和逻辑重构了课程的组织方式,成为将企业一线实践与教育内容相

联系的重要桥梁^[16]。

3.2 课程体系与国家职业标准的有效衔接

国家职业标准是基于职业分类的基础上，根据职业的活动内容，对从业人员的能力水平的规范性要求，充分体现了职业性和权威性。

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要与国家职业标准分层化的职业能力协调和贯通。在研究制定专业课程体系时，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者要分析专业相关岗位所需要的素质、知识和能力，并将国家职业标准的能力、知识和技能体系融入其中，使毕业生具备扎实够用的理论知识、熟练的专业技能、较强的迁移能力，着眼于学生整个职业生涯的发展。要实现这一目标，可以从国家职业标准与教学标准衔接、知识和技能要求与教学内容衔接两个方面着手。

3.2.1 国家职业标准与教学标准的衔接

国家职业标准是由劳动、人事主管部门组织编写和发布，标准的起草单位一般要求为依法经营的企业和从事相关专业研究和技术服务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中介机构和协会组织。起草小组的专家熟悉相关的专业性工作，具有较高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水平，并能积极参与标准起草的各项工作，确保标准的适用性、有效性和先进性。

国家职业标准制定的目的，一方面是衔接《职业分类大典》，进行开发、颁布、更新具体职业的国家职业标准^[9]；另一方面是为职业技能鉴定提供参照依据。通过数次改革，职业技能鉴定从国家职能部门主管变为社会化等级认定，由相关社会组织或用人单位按标准规范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逐步形成了国家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专项职业能力为核心的多元化技能人才评价体系。

专业教学标准是由国家教育主管部门组织制定并统一颁布实施。专业教学标准是专业建设的基本遵循，是专业评价达标的主要依据^[17]。职业院校依据专业教学标准指导和管理教学工作，以此规范教学行为，保证人才培养质量。

随着职业教育专业升级与数字化改造的不断深化，教育部在2022年颁布了新版《职业教育专业简介》，涵盖了19个专业大类、97个专业类的1349个专业。新版专业简介在职业面向、专业能力要求、专业课程和职业资格证书等方面进行了优化调整，更新了课程体系，升级了专业内涵。

以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为例，教育部门所制订的专业教学标准或专业简介，从职业面向和职业类别等方面衔接《职业分类大典》和国家职业标准（见表1）。

3.2.2 国家职业标准的知识技能要求与课程内容衔接

人社部门备案的职业技能标准证书是由用人单位、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按有关规定开展的，对象是企业职工、社会人员、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应届毕业生。国家职业标准与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紧密联系，其设计的目的是通过健全以职业能力为导向、以工作业绩为重点、注重职业道德和知识水平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18]。国家职业标准能反映劳动者胜任相应职业工作的情况，定位清晰、可操作性强，得到劳动力市场和用人单位的广泛认可。

通过教学标准与国家职业标准的衔接，最终将知识和技能标准融入课程内容。衔接的目的是为了解决校内教学与企业工作内容不匹配的问题，构建学生的职业综合能力。将课程内容与职

表1 跨境电子商务专业的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代码)	职业面向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举例
电子商务 (5307)	跨境电子商务 (530702)	国际商务专业人员、电子商务师、互联网营销师等职业，跨境电商运营专员、海外推广专员、跨境电商数据分析专员、跨境电商客服专员、视觉营销设计专员、跨境物流专员等岗位(群)	电子商务师 (4-01-06-01) 互联网营销师 (4-01-06-02) 营销员(4-01-02-01) 其他批发与零售服务人员 (4-01-99)	电子商务师(跨境电子商务师工种)、跨境电商B2B数据运营、跨境电商B2C数据运营、跨境电商多平台运营

业标准的工作内容相衔接,避免课程设置的随意性,从而实现从职业能力到职业课程的转化。衔接的方法是将职业标准涉及的知识与技能要求进行教学化处理。将职业标准相对零散、碎片化的内容进行组合,形成课程体系。

以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为例,该专业是教育部顺应形势发展,于2019年研究确定的九个增补专业之一,并于2020年首次独立招生。截至2022年,全国设立跨境电子商务专业的院校数量已经达到371所,增长速度较快。对于一个新设立的专业,各院校都在摸索课程体系的设置,亟须出台权威的教学标准或专业简介进行针对性指导。

2021年,在全国电子商务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指导下,十几所院校经过广泛的调研后和企业一线专家、课程专家进行了深入研讨,确定了跨境电子商务专业对应的六大岗位(群),分别是跨境电商运营、海外推广、跨境电商数据分析、视觉营销设计、跨境物流和跨境电商客服等。在企业专家的建议下,各职业岗位确定了典型职业活动,根据典型职业活动梳理出主要的工作任务,并根据PGSD(P代表职业能力、G代表通用能力、S代表社会能力、D代表发展能力)能力分析模型进行课程的转化。

参照相关的研讨内容,根据我校实际,将专业的课程体系进行模块化的分解和组合,设置了“基础课程模块”“运营课程模块”“推广课程模块”“服务课程模块”以及“拓展课程模块”,各个模块由若干门课程组成,对典型职业活动和工作任务形成了有效的转化。模块化的课程体系一方面连接由企业一线专家和课程专家通过研讨确定的典型职业活动与工作任务,另一方面,院校专业带头人及骨干教师认真分析和梳理国家职业标准中的理论知识和技能模块,从而将课程体系与内容有效对接国家职业资格体系(见图2)。

以《电子商务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跨境电子商务师工种”的“业务处理”模块为例,它包含了网店账户维护、跨境电商选品、日常订单处理和国际物流选择等四个部分,笔者所在的跨境电子商务专业根据不同的工作内容设置“跨境电商基础”“跨境电商运营”“选品管理”以及“跨境供应链管理”等课程,并将知识和技能要求融入到课程教学内容当中(见表2)。

作为职业教育的主体部分,院校完全可以以国家职业标准为依托,改革课程体系和内容,形成良好的衔接。但需要注意的是,要尽量避免对国家职业标准的碎片化、边缘化理解,做到全面覆盖、分层递进,着力培养学生的综合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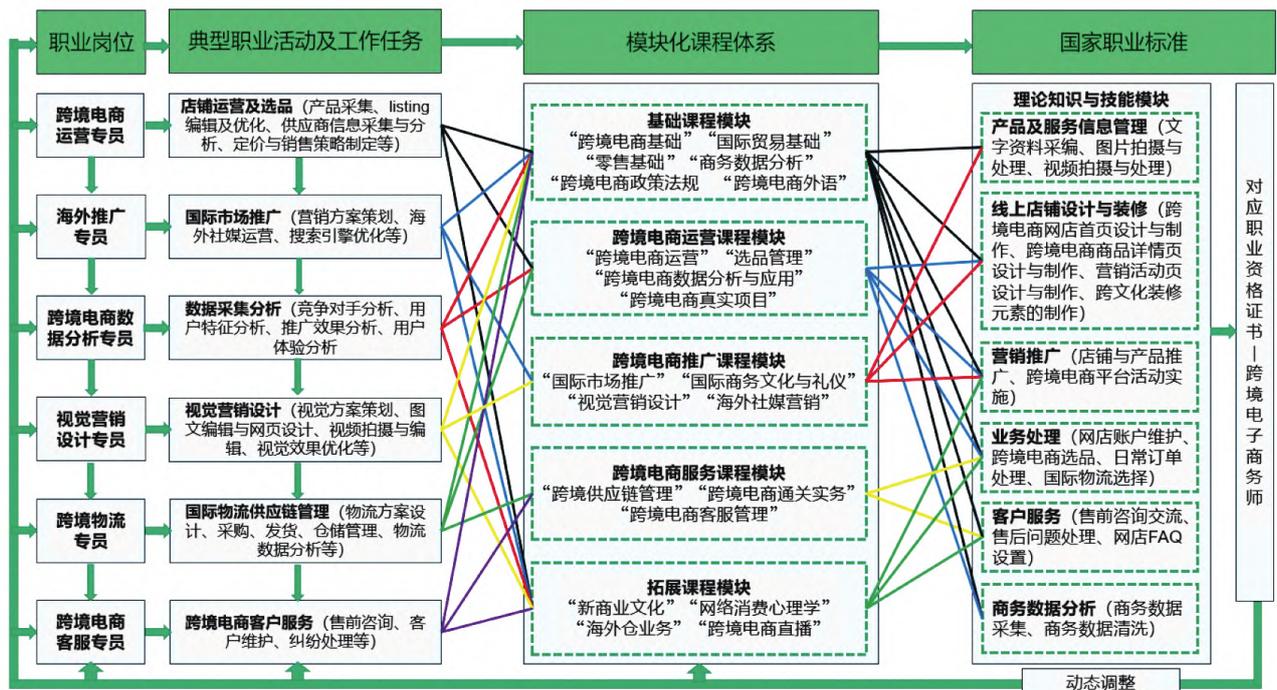


图2 对接国家职业标准的课程体系构建

表2 对接国家职业标准的课程设置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知识要求	对应课程
网店账户维护	(1) 根据平台政策和规则变动,及时完善店铺的账户信息; (2) 根据账号关联原因排查账号关联要素,防止账号发生关联; (3) 根据公司制度和人员变动,设置和维护店铺子账号; (4) 根据卖家账户表现,及时避免和预判账户中存在的风险	(1) 账户信息完善的内容; (2) 账号关联的因素; (3) 防止账号关联的技巧; (4) 子账号设置的方法; (5) 衡量账户表现的指标	“跨境电商基础” “跨境电商运营”
跨境电商选品	(1) 利用跨境电商平台,选出热销商品和潜力商品; (2) 使用第三方选品工具,选出热销商品和潜力商品; (3) 利用社交媒体,选出热销商品和潜力商品	(1) 平台选品的方法; (2) 第三方选品工具; (3) 社交媒体选品的技巧	“选品管理” “跨境电商运营”
日常订单处理	(1) 根据店铺退货制度,结合客户退货要求,进行订单退货处理; (2) 根据店铺换货制度,结合客户换货要求,进行订单换货处理; (3) 根据订单状态,结合客户要求,进行异常订单处理; (4) 根据信保订单起草要求,结合合同内容,起草信保订单; (5) 根据信保订单退款处理规则,结合客户退款请求,进行信保订单退款处理	(1) 平台退换货政策; (2) 退换货处理技巧; (3) 异常订单类型; (4) 异常订单处理方法; (5) 信保订单起草流程; (6) 信保订单退款处理方法	“跨境电商运营” “跨境电商客服管理”
国际物流选择	(1) 利用国际运价查询工具,结合出运时间和地点,查询运价信息; (2) 根据不同物流公司报价,结合商品情况,核算国际运费; (3) 根据客户要求,结合物流成本和时效,选择合适的国际物流方式	(1) 国际运价查询工具; (2) 国际运费核算方法; (3) 国际物流选择方法	“跨境供应链管理” “跨境电商通关实务”

能力。

4 基于国家职业标准重构专业课程体系的几点建议

以国家职业标准为依据,重构课程体系,是职业院校教学改革的重要举措。通过衔接,可以实现教学标准与职业标准的衔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所规定的知识和技能要求的融合以及“岗课证”的多方融通。

从实践上看,要实现有效衔接,需要注意以下三点:

4.1 选取与专业密切联系的职业标准和等级,做好课程开发

国家职业标准是职业教育课程开发的出发点和归宿,规定了职业岗位应具备的知识、情感和综合能力,是职业教育课程开发的基础和依据^[19]。各个专业可以根据专业特点和学生未来的职业面向,选取一个或多个职业标准作为参照。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涵盖了职业道德和基础知识,可以设置为课程体系的基础模块;制定过程中应详细梳理职业标准的理论知识和技能内容,设置成课程体系的专业模块、拓展模块以及子模块。一般情况下,高职学生应以中级工(四级)为目标,部分可以对应高级工(三级),体现学生职业发展空间。确定各个模块的具体课程,编写课程标准及教材,形成与职业标准对接的完整的职业教育课程体系。

4.2 依据国家职业标准,确定基础及核心课程模块

国家职业标准的基本要求部分,包括职业道德和基础知识,可以作为设置基础课程模块的依据。基础模块中的通识课程一般由学校教务部门统一安排。以跨境电商专业为例,涉及的通识课程是“思政教育”“计算机基础”“公共英语”“高等数学”“体育”“艺术鉴赏”等课程。

然后,根据依次递进的工作要求和专业学生未来就业涉及的主要岗位,例如跨境电商运营、

外贸业务、跨境电商视觉营销、跨境供应链管理等,可以确定基础课程和核心课程模块。一般情况下,专业基础模块课程包括:“跨境电子商务基础”“国际贸易基础”“市场营销”“零售基础”“国际商务文化与礼仪”“商务数据分析”“跨境电商政策法规”“跨境电商英语”等课程。专业核心模块课程包括:“跨境电商运营”“选品管理”“国际市场推广”“跨境电商数据分析与应用”“跨境电商客户服务”“视觉营销设计”“跨境供应链管理”等课程。除此之外,可增设“商业文化”“消费心理”“海外仓业务”“跨境直播”等拓展类模块课程。

考核方案也需要和职业标准相联系。职业技能标准是专业鉴定的基本依据,学生学完校内的课程,可以通过考取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来验证学习成果,从而实现“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综合培养。

4.3 课程体系与职业标准的有效衔接,应建立在科学分析基础之上

我国劳动者的就业特征和专业教育的特点决定了课程的衔接不能要求完全一致^[20]。目前职业教育还是以学校作为主导,具有很强的稳定性和延续性,而随着技术进步和商业模式的不断变化,劳动就业岗位调整的速度加快,但职业标准的更新速度明显滞后。所以教学课程的组织需要具备一定的弹性,以适应外在环境的快速变化。

专业课程体系与国家职业标准的衔接更多是借鉴和参考。由于职业标准的规范性、权威性和指导性,意味着职业院校在课程体系及课程内容设置时,要仔细筛选和对接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者是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内容。如果存在本专业没有相同职业标准的情况下,可以寻求相近专业的职业标准或比较权威的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作为替代,但要注意适用性和广泛性。

国家职业标准提供了职业能力培养的参照系,但同时,它所涵盖的知识和技能大都是一个职业或工种特有的,范围相对较窄。作为职业院校的人才培养,应该将综合能力的培养作为最终目标。因此,人才培养既不能脱离职业性,又不能过于功利,应着眼于学生的整个职业生涯,兼顾职业适应性和终身学习的需要^[21]。要以培养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创新能力为目标,在“适应”中完成“超越”。

参考文献:

- [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EB/OL].(2022-04-21)[2022-12-10].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zcfg/zcfg_jyfl/202204/t20220421_620064.html.
- [2] 李永生,蔡芳. 新时代职业教育评价改革的职业性导向[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1(28):5-12.
- [3] 教育部. 关于推进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EB/OL].(2011-12-30)[2022-12-15].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s7055/201112/t20111230_171564.html.
- [4] 国务院. 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EB/OL].(2014-06-22)[2022-12-15].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06/22/content_8901.htm.
- [5] 国务院. 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EB/OL].(2019-02-13)[2022-12-20].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2/13/content_5365341.htm.
- [6] 李志敏. 我国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的历史演变[N]. 中国组织人事报,2022年5月30日,第4版.
- [7]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EB/OL].(2019-12-03)[2023-01-08].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19-12/03/content_5457918.htm.
- [8]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关于健全完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的意见(试行)[EB/OL].(2022-05-17)[2023-01-15].http://www.mohrss.gov.cn/xxgk2020/fdzdgknr/zcfg/gfxwj/rcrs/202205/t20220517_448513.html.
- [9] 唐慧,王继平,刘锦. 我国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历史演进、当下构建及逻辑发展[J]. 职业技术教育,2022(13):6-12.
- [1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EB/OL].(2019-01-07)[2022-12-26].<http://www.npc.gov.cn/npc/c30834/201901/ffad2d4ae4da4585a041abf66e74753c.shtml>.
- [1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18年版)》的通知[EB/OL].(2018-04-16)[2023-03-15].http://www.mohrss.gov.cn/xxgk2020/fdzdgknr/rcrs_4225/jnrc/202303/t20230315_496853.html.
- [12] 张福堂. 专业教学标准与国家职业标准对接分析[J]. 职教通讯,2012(34):23-26.
- [13] 李必新,李仲阳,唐林伟. 职业性、开放性与实践性:职业教育课程体系的构建依据[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1(20):27-32.
- [14] 崔颖. 高校课程体系的构建研究[J]. 高教探索,2009(03):88-90.

- [15] 曲丽娜, 王伟. 职业教育课程开发[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6: P7.
- [16] 谢莉花, 彭程. 职业教育课程开发视阈下典型职业分析方法的比较与思考[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22(11): 5-16.
- [17] 江小明, 李志宏, 王国川. 基于教学标准体系建设的高职专业教学标准研究[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21(02): 5-9.
- [18] 许远. 基于两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相关标准关系和对接研究[J]. 教育与职业, 2021(11): 20-27.
- [19] 申婷, 祝士明. 基于职业标准的模块化职教课程开发[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15(32): 72-75.
- [20] 徐国庆. 课程衔接体系: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构建的基石[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14(21): 187-191.
- [21] 周大农, 戚亚光, 吴亚萍. 分层化国家职业标准理念引导下的高职课程体系重组[J]. 教育与职业, 2008(30): 23-25.

Reconstruction of Professional Curriculum System Based on National Occupational Standards

XIAO Wei, HAN Baoguo, DENG Zhihong

(Guangdong Industry Polytechnic, Guangdong-Hong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Industrial Development Research Center, Guangzhou 510300, China)

Abstract: It is an important part in talent cultivation to construct specialized course system in vocational education. The essence of national standard on occupations is better comprehended through the review of the development progress of national standard on occupations as well as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system. Taking the Cross-broader E-commerce major as an example, the paper elaborates the main basis and methods of a valid connection between specialized course system and national standard on occupations in vocational educ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the connection between national standard and teaching standard, and th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knowledge-skill requirements and the curriculum contents. Three suggestions are given as follows: to choose a proper vocational standard for curriculum development; to ensure the modules for basic and core curricula; to set up a scientific connection without a complete copy. Comprehensive occupational abilities should be set as the final goal of talent cultivation without losing occupational paradigm and without being too utilitarian either. The focus should be on students' occupational career with the occupational adaptability and life-long-learning need included so students can strive for excellence when adapting to new environment.

Key words: curriculum system; national standard on occupations; comprehensive occupational abilities; Cross-broader E-commerce